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鄭川文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6
傳真：06-6350758
電子信箱：ccw012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911492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9235A00_ATTCH3.pdf、1149235A00_ATTCH6.pdf、
1149235A00_ATTCH7.zip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0年校園拒毒萌芽推廣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9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069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相關訊息如下：

- (一)為培育有志從事反毒教育義務服務學生擔任校園反毒領航員，於校園中藉由同儕經驗協助師長擴展反毒觀念與知能，藉以建立校內班級反毒風氣，營造健康清新校園環境。
- (二)申辦資格：全國公、私立國民小學，各縣(市)限額10所學校為上限，以國小高年級學生為主(每校薦報員額學生2名，需獲得學生法定代理人(監護人)同意，指導老師(含協同教師)1~2名)。
- (三)旨揭計畫經費申請額度超過中央核定預算時，依下列申請學校順位補助：



- 1、偏遠地區國民小學。
- 2、原住民族國民小學。
- 3、原住民重點國民小學。

三、如有意願報名者，請先行以電話登記報名並於本(109)年9月28日(一)前檢送學校申請表(含電子檔光碟片)1份至局彙辦。

四、倘有疑問可洽詢，本局學輔校安科聯絡人：鄭川文科員，
聯絡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6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